



天下同萌

沉闻 著

HEQIN
FEIWEI

桃之夭夭



《桃之夭夭》重磅推荐 / 最出乎意料的和亲萌恋!

听说公主是个夜叉 / 粗胳膊粗腿 / 小名还叫如花!
太子受到惊吓, 眼含泪花: 慕容荻荻, 你不要多话!

第①个念头:
北国太子
真好看!

第②个念头:
这么好看的人
以后是她慕容荻
荻的了!

第③个念头:
天呐,
刚刚是不是
好毛人!

第④个念头:
那么毛人
怎么办!

看公主小花如何 反转逆袭 坐稳太子妃宝座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沉闻
HEQIN
FEIWEI

惊悚大杂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和亲绯闻 / 沉闻著. --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364-6

I. ①和… II. ①沉…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02435号

书 名 和亲绯闻

作 者 沉闻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策划 吴小波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丽

文字编辑 李婕

责任监制 刘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翰林文化商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字 数 275千字

印 张 9.5

版 次 2015年7月第1版,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8364-6

定 价 25.0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和亲 /001

第二章 相处 /021

第三章 追杀 /036

第四章 側妃 /074

第五章 靠近 /102

第六章 争吵 /127

第七章 上元节 /139





目录

CONTENTS



第八章 风云突变 / 162

第九章 矛盾 / 204

第十章 身孕 / 227

第十一章 前尘往事 / 240

第十二章 折磨 / 263

【尾声】 / 283

【番外·苏瞻】 / 288

【番外·杜昀】 / 296





【1】

如果说，上个月京都城里最大的新闻是被送往南国做了十年质子的太子苏瞻终于回了国，那么这个月的最新消息，就不得不以惊天地泣鬼神来形容了。

因为，对峙长达数百年的南北两国竟然要和亲了。

随着和亲这件事的出现，“慕容荻荻”这个名字迅速火遍了北国的大街小巷。

北国满大街都在叫嚷着“号外号外”，茶水摊旁的说书先生更是把这场和亲说得唾沫横飞、天花乱坠。

最神奇的则是那些百姓的街谈巷议。

“据说是因南王这个女儿长得奇丑无比，嫁不出去，所以在咱们殿下在他们那里做质子的时候，给咱们殿下下了药，然后把咱们殿下送到了那公主的床上，这生米煮成了熟饭，殿下不从也不行啊。真是可怜了咱们殿下。”

“对对对，我也听说了，说这个慕容荻荻啊，十岁的时候就能拉动南国最重的射日弯弓，还一口气射下了三只大鸟呢。”

“何止啊，这南国的公主，那就是个夜叉啊，粗胳膊粗腰粗腿，小名还叫如花。”

“该不会那慕容荻荻其实就是个男人吧？”

众人越八卦越兴奋，围绕点无非就是凶猛剽悍的太子妃与细皮嫩肉的太子殿下如何相爱相杀，床上谁在上谁在下地过完一生。

然后他们纷纷感叹自家婆娘不会一口气射下三只大鸟真是太好了。

关于和亲的绯闻越传越难听，连带着也把“慕容荻荻”这个人说成了传奇中的人物。慕容荻荻本尊坐在一旁，哀怨地问身边的人：“如月，我是个夜叉吗？粗胳膊粗腰粗腿，小名还叫如花？”

如月清了清嗓子，仔细地看了一眼慕容荻荻，一本正经地说：“公主，你胳膊是有一些粗，腰也有一些粗，这么一细看，觉得腿也粗了一点。可是公主的小名真的是叫小花来着，也和如花差不多了。我觉得如花比小花还要好听一些。”

慕容荻荻气得一脚踹开了如月的凳子。

她叫慕容荻荻，她阿哥叫慕容淳阳。他们两个的名字是阿娘取的，源自一首诗——“浔阳江头夜送客，枫叶荻花秋瑟瑟。”

可是王后红颜薄命，生下她后就过世了。

南王就总觉得女孩子嘛，还是要起个小名，可是对于大字都不识一个的南王来说，取名字简直要了他的命。

但是那个时候，饱读诗书、会取名字的王后已然过世。

于是南王想，顺着王后的意思取总不会出错。

枫叶荻花秋瑟瑟，大名叫荻荻，那干脆小名就叫“小花”好了，又好念又好听。

小时候她完全不觉得“小花”是一个多么好的小名，南王就忽悠她，说这个名字就是“比花还要漂亮”的意思。

她乐滋滋地接受了这个名字，她本来就长得比花还要漂亮嘛！

自从她接受了这个名字之后，宫里每日都会回荡着各种各样的呼喊“小花”的声音。

而每次，她都会脆生生地应着，激动地跑去寻找声音的来源。

这可真是愚蠢的过去。

时至今日，她都还在被这个名字深深地迫害着。就像她不远千里嫁到了北国，还是有人知道她叫“小花”！

但好在，受了南王取名字迫害的，不止她一个。

南王有个好兄弟叫陆景云，两人经常一起打架，陆景云那一年得了一个儿子，欢天喜地地要大王赐名。

南王瞪目结舌了半天，最后眨眨眼说：“叫陆马奔吧。我们南国人，就要在马上不停地奔跑！”

陆景云跪在地上傻了，杵在那里谢恩也不是，不谢恩也不是。

这要是领旨谢恩吧，回家后他媳妇让他跪搓衣板事小，不让他进门那就事大了。可这要是不接旨吧，那皇帝就算跟自己关系再好，他也是个皇帝。

你去求皇帝赐名，人家想了半天，赐了，你还不要，你竟然敢不要！

南王话一出口，也觉得陆马奔不太好听，但碍于面子，只好正襟危坐，吹胡子瞪眼地问跪在地下的陆景云：“怎么，陆卿觉得不好？众爱卿意下如何？”

众爱卿忍着笑，当然都说很好。还齐齐跪下说，真是好名字啊，陆大人你怎么还不谢恩呢。

陆景云忍着泪，无奈地接受了这个名字。

下了朝，陆景云也不敢回家，就去找王后哭，王后笑着把他扶起来，说让他放心，一定会给孩子取一个好名字。

要问谁能制得住南王，那就只有王后了。

次日早朝的时候，南王咳了咳，说：“孤昨日回去细想了一下，觉得先前赐给陆卿的名字不是很好，现在孤想到了新的名字，《九歌》中有句话，叫……叫什么来着……”

南王说着，使劲拍了拍脑袋，然后跟身边的内官交头接耳了一阵，才正身说：“《九歌》中有句话，叫‘与日月兮齐光’，陆卿觉得‘陆齐光’如何？”

有了陆马奔的前车之鉴，陆景云觉得这个世界上简直没有比陆齐光更加好听的名字了。

陆景云激动地跪在地上差点哭出来。

可是这件事早就闹得沸沸扬扬、尽人皆知了，陆齐光长大后，仍旧逃脱不了有人亲切地唤他——



“马奔啊——”

“奔奔啊——”

不过陆齐光比她脸皮厚一些，因为听到别人这样喊他时，他总会咧着小嘴，露出一口小白牙，笑得春光灿烂，点头回应。

于是她跟陆齐光总会出现这样的对话：

“奔奔。”

“有事吗，小花？”

“……滚！”

在茶水摊上听完了关于自己的评价，慕容荻荻难得觉得有些吃不下东西。说她长得丑，是个夜叉，粗胳膊粗腰粗腿，小名叫“如花”什么的就算了，可她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怎么就其实是个男人了呢！

简直太过分了！

就算她会骑马，会拉弓，会射箭，粗胳膊粗腿，可她是个女的！会生孩子的！

而且她和苏瞻根本就不熟！她阿爹才不会把苏瞻送到她的床上！去你的生米熟饭！

她在南国那可是人比花娇的小公主！多得是人要娶她！

慕容荻荻气得一晚上没睡好，想她千里迢迢跑过来和亲容易吗！

她又是坐马车又是坐船，吃不好也睡不好，嫁过来之后，也根本就不像她阿爹说的那样，每一天都美得她想唱歌！

她现在无时无刻不想骂娘。

和亲这件事，根本就没有商量的余地，南国就她这一个宝贝公主，所以她阿爹直接就把她骗上了花轿。

他先是忽悠她：“小丫头，你不是心心念念要嫁给北国太子，怎么这会儿又不情愿了？”

她撇撇嘴：“我什么时候要嫁给北国太子了？”

“吵架了啊，”阿爹挠了挠头，狡诈地劝她，“荻荻，你不是想去见识

一下北国的名山大川么？北国太子又是个德才兼备的人，这等好事你错过了可就再也遇不上了。而且上次北国使者带来的核桃酥你不记得了么，你一个人吃了整整一盒呢。”

阿爹是个粗人，大字都不识得几个，还用什么德才兼备形容苏瞻，肯定是按照别人写的硬生生给背下来的。可她当时傻乎乎的，一门心思想着北国的风景名胜和北国使者带来的核桃酥，忽略了阿爹难得的不正常。

有句话叫：“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

上了花轿的闺女，就跟爹没啥关系了。

慕容荻荻躺在京都城最豪华客栈的床上，翻来覆去觉得心里憋闷得要命。半夜的时候她隐约听到屋内有声响，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似乎瞅到一个人影，随着月光，倒影被映在地面上。

“谁！”

慕容荻荻吓得一激灵，大咤一声，慌忙坐起来，屋内却只有从窗口泻下来的月光，皎洁透亮。

慕容荻荻呼口气，心想要成亲了，吓得眼睛都花了。

明天就要举行婚礼了。

新郎正是苏瞻。

北国的太子苏瞻。

慕容荻荻倏地想起初见到苏瞻时的情景。

那个时候，她才五岁，苏瞻七岁，刚刚被送到她们南国做质子。

她还清楚地记得那一天，冯嬷嬷一大早就去了故宸宫清理收拾。故宸宫在宫里的最角落里，她不解地跟在冯嬷嬷身后，仰起脸问冯嬷嬷：“清理故宸宫做什么？”

冯嬷嬷点点她的脑袋说：“今天会有一个新的小哥哥住进来。”

“那小哥哥为什么要住在故宸宫那么远的地方？和荻荻一起住在梧桐殿不好吗？”

“公主要记住，新来的小哥哥是个质子，公主不可以和他走太近。”

她只是似懂非懂地点点头，跟着冯嬷嬷打扫完故宸宫后，她顶着一张小



花脸跑去找阿爹邀功，才注意到阿爹身边站了一个小孩，木着一张脸，视线不知道落在哪里，也不说话。他的脸色有些枯黄，但长得很漂亮，强装镇定地站在阿爹身边。

十年，她和苏瞻好像就真的再没有交集，一直到质子回国，她也没再见过他一回。

可是她竟然要嫁给他了。

慕容荻荻觉得有些好玩，嫁给一个陌生人的感觉，其实还是很刺激的。

越想越刺激的结果，就是向来睡眠质量极好的南国二公主，在自己要嫁人的前夕，竟然失眠了。

【2】

一年之内，北国的京都城里，已经这么锣鼓喧天地热闹了两次。

上一次是送去南国做了十年质子的太子苏瞻终于毫发无伤、活生生地回到了北国。

那一天，十里长街的道路两旁放了一路的鞭炮，当然街道两旁也站满了百姓，他们都抱着看热闹的心态，在“噼里啪啦”的鞭炮声中，欣赏着从南国回来的太子殿下。

而这一次，因为“慕容荻荻”这个名字的火爆程度，十里长街两旁同样围满了百姓，他们同样抱着看热闹的心态，不约而同地朝他们细皮嫩肉的太子殿下投去了同情的目光。

而他们细皮嫩肉的太子殿下此时正穿着大红色的喜服，骑在一匹洗得特别白特别白的白马上，面无表情地接受着道路两旁百姓同情般的朝贺。

细皮嫩肉又面无表情的太子殿下后面，跟着一顶同样大红色的轿子，慕容荻荻坐在里面，觉得自己快被晃死了。

在慕容荻荻第三次想偷偷掀开轿子一侧的布帘的时候，如月的小手从外头死死拽着帘子的一角，隔着布帘警告她：“公主！”

慕容荻荻试着跟她商量：“如月你给我漏一条缝吧，我觉得我快闷死了。



本公主是来嫁人，不是来送命的！”

“公主，你是新娘子，不可以这么多话的。今天是你大喜的日子，来之前冯嬷嬷千叮咛万嘱咐，不要总‘死’啊‘死’的挂在嘴边，不吉利。而且哪有新娘子探头探脑的，你快坐回去。”

慕容荻荻觉得更憋闷了，连如月都造反了！竟然还搬出了冯嬷嬷！

想到冯嬷嬷，荻荻心里有些难受，王后生她时难产，大出血，就那么去了。冯嬷嬷是她的乳母，把她从小拉扯到大。她要嫁人前，冯嬷嬷搂着她哭得老泪纵横。

还说什么“造化弄人”之类的，她也没听懂。

慕容荻荻叹口气，倚在轿子一角，盖头早就被她揭开扔到了一边，头上那个简直有十斤重的东西根本就不是人戴的。

慕容荻荻把它从头上摘下来放在手里掂了掂，比她平时经常拎的那张弓稍轻一些，不过戴在头上怎么就那么沉呢。

慕容荻荻想了想，也就想通了，谁会那么神经病把弓戴在头上，于是慕容荻荻一扬手，也把它扔到了一边。“哐当”一声响，轿子震了震。

解决了头上的东西之后，慕容荻荻还是觉得很闷，索性又解了解衣领上勒得紧紧的扣子，觉得终于稍微能喘口气了，下意识地又去掀帘子。如月的反应比她快多了，她的手刚探出去，如月就立刻把轿帘又推了回来。

“如月，你不要太过分哦，当心我把你送回南国去。”

“那如月就先谢过公主了。”

“……”慕容荻荻哼了一声，“到底还要游街游到什么时候呀！”

“公主，太子大婚，是要举国欢庆的。你安安静静坐着就好。”

“我不要，”慕容荻荻揉揉屁股，“我听这四周，明明就是咱们南国街边在耍猴，他们北国结婚难道就是要猴么，在街上晃荡那么长时间做什么。”

“……公主你小点声吧。”

小点声就小点声，慕容荻荻冲着轿帘做了个鬼脸，想起清晨如月给她化妆梳洗的时候，她偷偷往袖子里塞了一碟绿豆糕。

轿子晃得颠来倒去，吃绿豆糕也吃得不开心，人一不开心就容易走神。

慕容荻荻跑神，是因为想起了陆齐光。

耳边锣鼓喧天，太过嘈杂，她一愣神，不知道怎么的，就想起陆齐光送她上花轿的时候。

“小公主，你终于如愿了，开心吗？”

她纳闷地挠挠头，问他为什么这么说。

陆齐光却只是笑笑：“我明白，那是秘密，不能说。”

她觉得陆齐光更神经了，只好安慰地拍了拍他的肩膀：“不能嫁给你我也很伤心，这样吧，等我去北国玩一圈，要是那里不好玩，我就回来嫁给你。”

陆齐光嘴角的笑容深起来，露出一口白牙：“好，小花，一言为定。”

一听“小花”这个名字，慕容荻荻踩了他一脚，头也不回地就上了花轿。这么一想还觉得有些遗憾，早知道应该再喊他一声“陆马奔”的。

慕容荻荻叹口气，觉得手里的绿豆糕也没有那么诱人了，食不知味地刚咬了一口，花轿就停了下来。

绿豆糕还在嘴边放着，咬下去的那一口还没来得及咽，轿帘就被人掀开了。

慕容荻荻先看到一片红色的衣角，帘外的人腿很长，微微俯身，慕容荻荻扫了一眼来人，真白……

思绪从陆齐光那里回到面前的人身上，慕容荻荻瞪大了眼睛，也无法把眼前的这个人和小时候局促地站在阿爹身旁的小孩子联系起来。

一身红的苏瞻掀开轿帘的那一个瞬间，慕容荻荻的脑子也飞快地转起来。

转过的第一个念头是，阿爹忽悠了她那么多次，这次竟然没有骗她，北国的太子瞻真是好看。尤其是被大红喜服一衬，更是显得面如冠玉、目若朗星、眼含桃花。

第二个念头是，他比陆齐光好看呀！这么好看的人，以后是她慕容荻荻的了！

第三个念头是，天啊！刚刚是不是好丢人！

第四个念头是，那么丢人怎么办！

还没转到第五个念头的时候，苏瞻对上她的视线，眼睛一瞪，吓得慕容荻荻浑身一激灵，没忍住就打了个饱嗝。



花轿里顿时弥漫着一种诡异的、含着绿豆糕气味的尴尬气氛。

苏瞻的脸色瞬间变得很差，慕容荻荻慌忙把手里的绿豆糕一扔，把手往衣服上抹了抹，拿袖子随便擦了下嘴，歪七扭八地把头冠扶正，捞起盖头盖好，正襟危坐，还咳嗽了一声。

这是示意漂亮的夫君可以扶自己下轿了。

耳边瞬间一片寂静，眼前被盖头一遮，也都是红通通的一片。慕容荻荻能清晰地听到自己的心在“扑通扑通”直跳。

可是苏瞻好长时间都没有再有动静，她觉得苏瞻应该是在做强烈的思想斗争，可能是有些嫌弃她，不太想娶她了，那还挺可惜的，毕竟苏瞻长得还不错。

不过不想娶就不想娶吧，慕容荻荻舒口气，挺直的脊背也弯了弯。

就在慕容荻荻已经泄了气，打算好被遣送回南国后，要如何面对陆马奔以及她阿爹的嘲笑时，苏瞻才把手伸到了盖头下，牵起她的手，把她拉下了轿子。

苏瞻的手很凉，慕容荻荻晕晕乎乎地被他牵着，又想起苏瞻掀开轿帘的那一刻，在红盖头里不自觉地傻笑起来。

脑子里面想着苏瞻的脸，又低头看着苏瞻牵住她的手，不知怎么心里有些惴惴，又有些雀跃，她这辈子心里从未有过这么复杂的滋味，就像小孩子刚学会走路一样，歪歪扭扭地迈着步子往前走。

生平第一次嫁人，可能是太激动了，更何况她心里还在回味未来夫君那张比陆齐光还要好看的脸而窃喜。

慕容荻荻开心地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连耳边如月提醒了什么也没听见，只觉得脚被什么东西一烫，条件反射，慕容荻荻疼得开始“嗷嗷”叫。

等她疼得回过神来，已经能从盖头里往下看到一片火光。

她的脚正踩在黑黢黢、冒着火星的火盆中央。

北国有风俗，新嫁娘入府的时候要跨火盆，上轿子前如月提醒过她，可她被苏瞻那张脸弄懵了……

慕容荻荻在心里鄙视了自己一下，然后把责任推给苏瞻，真是“白面



祸水”。

嫁衣的裙摆太长，三两下就被引着了，新嫁娘就那样被包裹在了一片火光里。

火光里的慕容荻荻，就那样继和亲的绯闻之后，成了年度最热门的话题。

慕容荻荻这才慌起来，吓得直跺脚，想把火星踩灭，盖头和头冠在慌乱中被扯得乱七八糟。

苏瞻也松开牵住她的手，接过一个小太监递过来的水盆就泼了她一身水。

“嗷！”慕容荻荻叫得更厉害了。

事后听如月描述，说那天整个东宫都能听到火光里的她的惨叫声。

慕容荻荻觉得苏瞻一定是在公报私仇，报复她刚刚在轿子里太丢人，冰凉的水兜头泼下来，慕容荻荻在风中打了个冷战，隔着头上滴下来的水帘怒不可遏、咬牙切齿地瞪着面前装作一脸无辜的人。

苏瞻对上她的视线后，还仰头看了看天。

去他的面如冠玉、目若朗星、眼含桃花！

坐了半个月的船，又一路舟车劳顿，今天一大早如月就开始折腾她，好不容易坐进轿子，又被颠着绕了一圈京城，虽说夫君长得好看了些，她刚刚有些欣慰，可这会儿又被好看的夫君兜头泼了一盆凉水。

好看的夫君这个时候还仰头看天！

慕容荻荻脑子里只剩了一个念头：苏瞻有种你别跑，老娘不打断你的腿就不叫慕容荻荻！

许是路上吃了太多，她心里正咒骂着苏瞻，突然胃里一阵翻涌，于是一把推开正给她擦水的如月，“哇”地一下吐了苏瞻一身。

吐完后慕容荻荻揩了揩嘴角，也顾不得嗓子眼里冲人的味道了，抬头挑衅地看了眼苏瞻，苏瞻正以一种复杂的表情看着她，一张白脸……却黑得吓人。

婚礼被搞得一团糟，东宫一瞬间乱作了一团，一堆人冲过来把她和苏瞻隔开，分别带去擦拭和梳洗。

除去了盖头，眼前的视野也清晰了些，东宫里的所有人都正大眼瞪着小

眼，目瞪口呆地看着她。

表情最呆滞的是坐在主位上、穿着龙袍的女子，一双杏眼瞪得简直想要把她吃掉。

她旁边坐着一个穿白衣服的人，正探身给她递过一杯茶水，嘴角似乎还微微笑着，说什么话。

慕容荻荻还没来得及看清那个人长什么样子，便被人拉走了。

那大约就是北国的女帝苏绛唇和摄政王杜昀吧。

她在嫁来之前，就时常听阿爹提起，北国当家的是摄政王，权势很大，只手遮天。

傀儡皇帝就是她要嫁的夫君的皇姐——苏绛唇。

南北两国对立多年，交换质子早已成了一个潜移默化的明文规定。而这次的两国交换质子，太子苏瞻被送到她们南国时，年仅七岁。

可巧就巧在苏瞻要被送走的时候，北国皇帝却——薨了。

一时间，朝野大乱。

她阿爹一听这个好消息，立刻派人把她阿哥慕容浔阳送去了北国，说要尽快接北国太子去南国，还捎带威胁了他们——这是规定。

慕容浔阳走的时候，也只有九岁，慕容荻荻那一年才五岁，抱着哥哥哭得不可开交，慕容浔阳却像个小大人似的跟她保证，说他还会回来。

事后，慕容荻荻总会想起阿哥走时的样子，阿哥仿佛一夜之间就长大了，接过属于太子应该承担的担子，不再是那个光着屁股和陆齐光捅马蜂窝、掏鸟蛋的阿哥了。

或许苏瞻也是那样吧。

人有时候，在一夜之间的成长，或许比一生其他时候都要多。

不过也算是世事弄人，慕容浔阳刚刚回了南国，她却又千里迢迢嫁来了北国。

北国皇帝子嗣艰难，膝下总共只有两个儿子、一个闺女，而嫡子只有苏瞻一个，至于另一个——喝多酒上了一个宫女，没有母系一族支撑，地位太



低，也上不了台面。

于是，她阿爹就开始施压，苏绛唇那时候应当也只有十五六吧，正是一个女子最好的年纪。可却为了苏氏一族，找到了杜昀，做起了傀儡女帝，搭上了自己一辈子的好年华。

这些都是她后来听阿爹说起的，阿爹说他原本打算趁着这次机会，让北国产生内讧，他好乘虚而入，一统天下。可惜北国出了一个苏绛唇，这个苏绛唇又找到了一个杜昀。

杜昀不是苏家人，是苏瞻的皇祖父收养的一个好兄弟家的孩子，也没让他改苏姓，赐了个世袭的王爷爵位，也算对得起兄弟。按照辈分来算，苏瞻还有苏绛唇都要唤他声“皇叔”。

她嫁给了苏瞻，按理说也要叫皇叔的。

可她刚刚瞅着，那人一点也不像皇叔。

慕容荻荻懊恼没有看清杜昀长什么样子，只觉得穿着白衣服坐在苏绛唇身边的人，是很平静的一个人，不像是人们口中说的“权势滔天、阴险狡诈的摄政王”。

一夜之间，南国使者带走了苏瞻，杜昀施雷霆手段，帮苏绛唇掌了帝印，北国的第一任女皇在摄政王的辅佐下，很快就站稳了根基。

而平日里一个不显山不露水的闲散王爷，一夜之间站到了权力顶端，瞬间就炙手可热起来。

可请神容易送神难，苏瞻在她们南国待了足足十年，回了北国也不是一天两天就能掌权的。

况且，他离开的那十年，北国朝廷动荡，有些人不服杜昀和苏绛唇，纷纷转向了支持北国的二皇子——苏治。

就在所有朝臣害怕杜昀篡位，纷纷联名要苏绛唇立苏治为帝时，苏瞻回来了。

把婚礼搞砸了，当然少不了如月的斥责，慕容荻荻掏掏耳朵，隐约觉得自己和苏瞻的日子，大概不会太好过。